

臺北市文山區公所 107 年 4 月 27 日主管會報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7 年 4 月 27 日下午 2 時 0 分

地點：9 樓會議室

參加人員：如簽到表

主持人：鄭區長裕峯

記錄：米琬如

一、確認 106 年 3 月 22 日主管會報會議紀錄

裁示事項：洽悉。

二、確認前次會議指示事項：

裁示事項：

- (一)有關里鄰長研習出席率未達標，請民政課針對去年出席率較低的里，請里幹事加強邀請里鄰長出席，以達到出席目標：解除列管。
- (二)參與式預算今年執行重點在宣傳，請加強宣傳。：解除列管。
- (三)區公所考核請各課室主管及承辦人員要了解考核項目、指標及評分標準確實執行：解除列管。

三、確認歷次追蹤列管案件：

裁示事項：

- (一) i-Voting 4/17 至 4/30 期間請經建課注意投票數：持續列管

四、各課室業務報告：(略)

五、副區長指示事項：

- (一)有關公宅行銷活動，請經建課積極與都發局聯繫辦理。
- (二)請轉知同仁注意民政局、資訊局釣魚信件，不要隨意開啟。
- (三)今年度尚未完成採購招標的案件，請承辦人積極辦理，勿拖延時程。

六、主席裁示事項：

- (一)請積極招募本區防災士，鼓勵同仁參加，招募後的教育訓練請以生動活潑的訓練方式為原則。

- (二) 民政局今年重點考核各區里幹事，請里幹事依規定服勤。
- (三) 民政局刻正修正區民活動中心使用率，請民政課如實填報。
- (四) 請社會課向社會局反映，目前低收入戶查定初審複審皆由里幹事訪視，為避免不必要的爭端，建議複審訪視人員不由里幹事擔任。

七、散會：下午 2 時 45 分。

